证券代码: 000979 证券简称: 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: 2018-148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年度报告》。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《关于对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》(公司部半年报问询函[2018]第7号,以下简称"问询函"),根据问询函中涉及到的半年报中需补充、更正的部分,公司现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、更正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"第五节 重要事项"之"十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"补充披露如下内容:

公司控股股东中弘卓业负债主要为股票质押借款,中弘卓业通过 股票质押共借款 23. 27 亿元,因逾期不能偿还,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 部被司法冻结及多轮司法轮候冻结。目前,中弘卓业正积极寻求债务 重组,力求尽快解决上述逾期债务问题。但截至目前,无实质性进展, 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除上述所述事项外,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不存在其他诚信状况。

二、"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"之"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"之"十三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"之"2、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"第(1)点

## 原披露相关内容为:

(1)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弘集团")与新疆佳 龙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疆佳龙")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共同签署了《股权转让框架性协议》,协议约定中弘集团拟将所 持有的中弘股份 2,227,657,410 股股份(以下简 称"标的股份")转让给新疆佳龙,占中弘股份总股本的 26.55%,转让完成后新疆佳龙将成为中弘股份的控股股东。目前签订的仅为股权转让框架性协议,最终股权转让能否完成尚存在不确定,具体事宜尚需根据尽职调查结果作进一步协商谈判,且协议中所述的相关条件成熟后方能实施,正式股权转让协议能否最终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## 现更正为:

(1)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弘集团")与新疆佳龙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疆佳龙")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共同签署了《股权转让框架性协议》,协议约定中弘集团拟将所持有的中弘股份 2,227,657,410 股股份(以下简 称"标的股份")转让给新疆佳龙,占中弘股份总股本的 26.55%,转让完成后新疆佳龙将成为中弘股份的控股股东。2018 年 8 月 27 日,经双方协商一致,中弘卓业与新疆佳龙终止了上述股份转让事项。

除上述补充、更正外,《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其他内容不变。补充、更正后的《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》将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披露,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